

“日本会议”与《最新日本史》

王智新

内容提要 2002年4月,日本教科书事件风波再起,由“日本会议”编写,明成出版社出版的高中日本历史教科书《最新日本史》经过日本文部科学省审查合格。本文根据“日本会议”所公开的言论,剖析该组织的性质,指出《最新日本史》鼓吹天皇史观,蓄意歪曲历史事实,根本否定日本近代以来对亚洲近邻各国发动的侵略战争,肆意地把战争责任推给对方,美化殖民统治,掩盖侵略战争罪行,是一本宣扬狭隘民族主义情绪的教科书。

关键词 “日本会议” 明成社 “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 皇国史观

2002年4月9日,日本文部科学省公布了2004年度用的高中教科书审定结果,其中由“日本会议”(即原来的“保卫日本国民会议”)编纂、明成社出版的高中日本史B^①科书《最新日本史》,也获准合格,引起轩然大波。当日下午,日本“21世纪日本儿童与教科书全国网络”、韩国“纠正日本教科书运动本部”等组织团体举行记者招待会,对《最新日本史》中的主要错误观点进行批判,揭露该教科书的危害,指出:该书表明“日本会议”与“新历史教科书编

① 日本的高中实行学分制,课程中的世界历史、日本史、地理等都分AB两种,选修的要求以及学分不同。其中A类要求70个课时(每课时50分钟),B类要求140课时,所以教科书的内容详简不一,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以及今后的学习方向来加以选择。

纂会”意图抢占高中历史教育阵地，“是一本不容忽视的教科书”。^①

明成社的《最新日本史》究竟是一本什么样的教科书？其编纂者“日本会议”是什么样的组织？日本文部科学省在公布审定结果后的第二周（4月15日）对送审的课本全部解禁，并在4月底开始公开展示，使我们得以一睹该课本的全貌。本文即根据文部科学省解禁后的版本及审定结果，进行剖析，进而分析日本教科书问题今后的走向。

一 “日本会议”与教科书的改恶“风波”

《最新日本史》是由《新编日本史》改头换面而来的，而《新编日本史》曾被吹捧是日本战后第一本唯一的真正的日本历史教科书，是由“保卫日本国民会议”主编、东京原书房出版，并在1986引起历史教科书风波的那本教科书。（关于1986年《新编日本史》教科书事件，详见拙著《揭开日本教科书问题的黑幕》中的有关章节，世界知识出版社2001年版）。

“保卫日本国民会议”于1981年10月宣告成立，是一个日本各路右翼的大杂烩，该会的主要目标在于实现日本纪元法律化，拥戴天皇为国家元首。为实现这一目标，在日本各地展开修宪启蒙活动，鼓吹提高国民保卫日本意识和实现教育“正常化”。主要加盟团体，除了神社本厅等宗教团体外，还有日本教师会等教育团体和商工会等约几千个团体组织，也有少数个人会员，在日本各地都有该会支部。这样的右翼团体主编的历史教科书《新编日本史》，是在保卫日本国民会议运营委员长黛敏郎的策划下，动员了

^① 见“21世纪日本儿童与教科书全国网络”记者招待会资料，2002年4月。

众多右翼学者参加,作为纪念昭和天皇即位60周年的献礼而编写的,故人称“天皇教科书”。黛敏郎在“保卫日本国民会议”全体大会的基调报告中,特别强调在纪念昭和天皇登基60周年时,奉献历史教科书的意义,他说:“如何保卫日本,基本上有两个方面:一个是在物质方面,以军事力量来进行防卫的问题,另一个是在心灵方面,用精神来保卫日本与教育青少年。还有总括这两个问题的宪法问题。保卫国家的根本,在于如何正确认识国民国家,换言之就是如何正确认识天皇的存在,这是最重要不过的了……我们在提倡修改宪法时认为,必须从确立国家意识,进而确立与天皇相关的国体着手。也就是说,宪法、防卫、教育这几个问题,都应该从确立正确的国家意识、培养正确的爱国心这一根本的心灵问题着手。”^①

1984年度“保卫日本国民会议”在开展国民运动的基本方针中提出:“在全力以赴编纂教科书的运动中,形成修改宪法的思想潮流。”他们企图通过编纂高中用的历史教科书来唤起舆论,形成修改宪法的思想潮流,来达到修改宪法,建立以天皇为中心的国家体制。与宪法、防卫、教育三者的中心课题就是增强国民的国家意识,培养爱国心。关于编纂历史教科书的意义,国民会议是这样说明的:“1. 出于对过去的反省,以前我们只是批评教科书偏向,而没有具体行动,因此,需要编纂我们自己理想的教科书,向国内外揭示我们的目标;2. 在全国范围内掀起颁发有见识的好教科书,以父母为中心,唤起国民纠正错误教科书的广泛舆论;3. 本次教科书编写的重点要放在政治经济社会的发展阶段,抓住日本人的精神文化潮流。目前的情况是想教给学生们正确的历史,也苦于没有可供使用的教科书,编纂适合教学第一线教师需要的教科书,是纠正

^① [日]《日本的气息》第2期,1984年7月15日。

教科书偏向的第一步。”^①

1997年“保卫日本国民会议”与另一个保皇团体“保卫日本会议”合并，改名为“日本会议”。在成立宣言中表示：“东京审判史观的蔓延导致了对诸外国进行卑下的谢罪外交，使肩负祖国未来的青少年丧失对国家的自豪和信心……强化组织力量以推动国家政治、国民思潮；提高时局对应能力，以勇敢地去挑战国家基本问题；强化启蒙运动，把我国优良传统、文化传授给继往开来的年轻一代。”合并后的“日本会议”，集两大保皇团体的力量，提出了三大纲领：“1. 我们继承在悠久历史中培育起来的文化和传统，期待健全的国民精神的兴隆；2. 我们保持国家的光荣与自主独立，为建设国民各得其所的繁荣的有秩序的社会而努力；3. 我们寻求人与自然的和谐，为实现相互尊重文化的共生共荣的世界而作贡献。”同时还提出六大目标和六项具体行动方针，其中包括修改宪法、开创培育日本(式)感性的教育和编写历史教科书。^②

当年在亚洲近邻各国人民的批判声浪中，日本只有少量学校采用《新编日本史》作为教科书，致使原书房亏损巨大，撒手不干。1993年该书改由国书刊行会送审并发行。近年来，该教科书采用的数量越来越少，2001年度只有2682册，2002年度只有2117册，国书刊行会也不堪负担，此次改书名为《最新日本史》，由明成社作为发行者，重新提交审定，继续发行。

明成社是右翼团体“日本会议”下属的一家出版机构，曾出版发行过《英日对照：再审“南京大屠杀”——向世界控告日本的冤案》、《劝进新宪法》、《我们美丽的日之丸、君之代》等为日本侵略战争历史翻案的书籍，社长由石桥轮胎公司前任董事长、现任“日本

① [日]《日本的气息》创刊号，1984年4月15日。

② <http://www.Nipponkaigi.org>“日本会议”总部主页。

会议”副会长石井公一郎担任。石井公一郎是“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狂热支持者,出任过东京都教育委员,参与过决定重大改革政策的审议会,还兼有“改善教科书联络协议会副会长”等头衔,长期以来为日本教科书“改恶”摇旗呐喊,这次则赤膊上阵了。

由此,我们可以看到“日本会议”的历史教科书,与去年“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中学历史教科书编写的宗旨同出一辙,只不过是“日本会议”是编写高中历史教科书,并进行了所谓10年的普及运动;“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是编写初中历史及公民科的教科书而已。再加上“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打的是市民运动的幌子,喊着学术自由的口号,并由所谓“自由主义史观研究会”等一批戴着形形色色令人眼花缭乱的头衔的学者撑门面,不象“日本会议”那样属于赤裸裸的保皇派。但是,“日本会议”和“自由主义史观研究会”及“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成员也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实际上已经是命运共同体了。“日本会议”是一个拥有各种附属机构和下属团体的庞大组织,其中主要有:新宪法研究会(代表为小田村四郎,任“日本会议”副会长),政策委员会(代表是大原康男,任“日本会议”常务理事),国际广报委员会(座长是竹本忠雄,任“日本会议”代表委员),日本教育会议(座长是石井公一郎,任“日本会议”副会长、明成出版社社长),日本女性会(代表是安西爱子,任“日本会议”副会长)。其中,小田村四郎,大原康男,石井公一郎都是“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狂热赞同者,曾在2001年7月12日的《读卖新闻》上刊登广告,公开吹捧“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教科书,说“这正是我们盼望已久的教科书”。而且,“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教科书在采用中失败后,就表示要和“日本会议”一起战斗。2001年11月,“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田中英道会长在“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刊物《史》上撰文就明确地将“明年(2002年)高中历史教科书采用活动”列入“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今后活动的

内容之一。^①

“日本会议”的后台是由超党派国会议员组成的“日本会议国会议员恳谈会”，会长是自民党政调会长麻生太郎，会长代理是“思考日本的前途与历史教育新手议员会会长”中川昭一，干事长是经济产业大臣平沼赳夫，现有众议院、参议院议员共 232 人参加。该恳谈会又分设三个特别小组展开活动，分别为历史、教育、家庭问题小组，座长是众议员高市早苗；防卫、外交、领土问题小组，座长是官房厅副长官安倍晋三郎；宪法、皇室、靖国神社小组，座长是参议员鸿池祥肇。在近年来日本的教科书“改恶”和参拜靖国神社风波中，“日本会议国会议员恳谈会”都充当了重要的角色。

二 《最新日本史》的特点之一——宣扬皇国史观

《最新日本史》冠以“最新”，其实只不过是 1986 年曾被亚洲近邻各国人民批驳得体无完肤的“复古调”《新编日本史》的翻版。1986 年 5 月 24 日，《朝日新闻》发布消息，披露当时正在接受审定的“保卫日本国民会议”编纂的《新编日本史》教科书是“复古基调的日本历史教科书”，书中出现了战后遭到禁止和批判的日本开国神话、三种神器和教育敕语。此事立即引起日本进步力量和亚洲近邻各国的强烈反对。《最新日本史》竟然又老调重弹，大肆宣扬皇国史观。

与 2001 年的“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新历史教科书》狂热地鼓吹神话传说，以伸张天皇的正统性相比，《最新日本史》对所谓的神话则是用十分虔诚和敬畏的笔调来描写的，并且将这些神话传说作为事实前提来展开“天皇为今日皇室之祖先论”的。称“随

^① [日]《史》2001 年第 11 月号。

着农耕(技术)的发达, 社会组织的进步, 公元前一世纪前后是小国林立的时代, 并且到公元四世纪后半叶为止, 大和朝廷, 也就是今日皇室祖先, 统一了除东北和九州以外的所有的地区。这一统一过程, 既反映在歌颂这些事例的神话、传说之中, 也有不少是通过对古坟(墓)等遗迹的发掘考察而追加证明的。”(《最新日本史》, 明成社 2002 年版, 第 9 页, 以下引语只注页数。)

一般的教科书, 都在书的末尾排列出大年事表, 以供学生学习参考对照。但是, 《最新日本史》却破天荒地将卷末的历史大事年表改为皇室系统图和年号一览表, 从神武天皇起到现今的平成天皇, 林林总总 125 代。主张了解整个日本历史, 只要学习天皇史就够了。而且, 这些图表都是依据 1889 年颁布的《皇室典范》和 1926 年公布的《皇统谱令》等战前的皇室家谱来进行叙述, 与历史事实相去甚远。

开国神话在战前的教科书中是必不可少的, 但是, 在日本战败初期的占领军发布的指令中已被明确禁止。而这本《最新日本史》则突出强调了开国神话。

有关日本国开国传说, 《最新日本史》是这样记述的: “日本国家统一的动向, 可以从中国史书中断断续续的记述和分布在国内各地的考古遗迹、遗物中加以了解。但是, 与这些史书、实物同样, 还有一个也是十分重要线索, 那就是 8 世纪初编纂的《古事记》、《日本书纪》中所记载的传说。根据这些传说记载, 大和朝廷的始祖是神武天皇(首次驾驭天下之天皇), 率领大军离开故乡日向, 向西渡濑户内海, 经难波、纪伊、熊野、吉野, 最终平定大和之地, 在原宫中即位。”(第 20 页)

《最新日本史》还开设“专栏”对重点事项加以注释, 如关于“‘日本’和‘天皇’称号的由来”是这样表述的: “古代我国都将本国称为‘大和’, 中国用‘倭’字来表示, 日本则在这一‘倭’字上注上假

名,念牙马托(大和)。但是,随着要与外国对等交往意识的增强,不久就改用‘日本’两字了。‘日本’原为国号,最早见于 701 年的大宝令,随后在《日本书纪》中也有记载。《日本书纪》中标明‘日本’念‘牙马托’。另外,还出现了‘天皇’的称号;以取代‘大王’。法隆寺药师如背光铭上刻有‘天皇’的称号;据《日本书纪》上记载,608 年遣隋使小野妹子携带的国书上就写有‘东边天皇敬白西边皇帝’,一般认为在此前后‘天皇’成为正式称号的。最近有学者指出这些史料的成立日期以及行文措辞有问题,认为天皇称号的成立时期应在 7 世纪后半叶,但尚未确定。天皇一词作为具有宗教权威的最高君主称号是再合适不过了。我国之所以会主动使用‘日本’和‘天皇’这一新的称号,表明志在实行巨大政治改革的人们是具有强烈的国家意识的。”(32 页)

为了向年轻人宣扬天皇家谱与日本国民风俗习惯有必然关系,《最新日本史》的编纂者还煞费苦心地排列了一张无法对照的“节假日对照表”,列出了明治时期的国民节假日与现在的节假日的关联。该表如下:

祝祭日变迁

| 明治的祝祭日 | 现在的祝祭日(平成 13 年) |
|----------------|------------------|
| 新始 1 月 1 日 | 元旦 1 月 1 日 |
| 元始祭 1 月 3 日 | 成人节 1 月* 日 |
| 新年贺会 1 月 5 日 | 建国纪念日 2 月 11 日 |
| 孝明天皇祭 1 月 30 日 | 春分日 3 月 21 日(前后) |
| 纪元节 2 月 11 日 | 绿色日 4 月 29 日 |
| 春季皇灵祭 春分(日) | 宪法纪念日 5 月 3 日 |
| 神武天皇祭 4 月 3 日 | 儿童日 5 月 5 日 |

| | | | |
|----------|--------|------|-----------|
| 秋季皇灵祭 | 秋分(日) | 海洋日 | 7月20日 |
| 神尝祭 | 10月17日 | 敬老日 | 9月15日 |
| 天长节 | 11月3日 | 秋分日 | 9月23日(前后) |
| (明治天皇诞辰) | | 体育日 | 10月*日 |
| 新尝祭 | 11月23日 | 文化日 | 11月3日 |
| | | 勤劳感谢 | 11月23日 |

一般都将年始、纪元节和天长节称之为三大节。

根据明治6年颁布法律

天皇诞辰 12月23日

* 为第二周的星期二。(第189页)

鼓吹神话,目的是抬高天皇地位。这在《最新日本史》中也是随处可见的。如关于《大日本帝国宪法》制定的描述,对这部明治时期制定的将日本引向对外侵略扩张之路的宪法备加推崇,说什么它“受到众多国民的欢迎”。“枢密院在天皇莅临下,慎重而又充分地进行了审议,于明治22(1889)年2月11日纪元节这天,正式颁布《大日本帝国宪法》(明治宪法),于是,亚洲最早的近代立宪国家诞生了。”“这部宪法是钦定宪法,依据日本的历史、传统,第一条首先开宗明义地规定:万世一系的天皇为国家统治权的总揽者,拥有文武官员的任免、紧急敕令、宣战、媾和、条约的缔结、陆海军的统帅权,并规定各国务大臣负有单独辅弼天皇的责任。”(第195-196页)

如此忠于天皇的精神,在记叙《教育敕语》时,发挥得更加淋漓尽致。除了全文刊登了《教育敕语》外,对其中的词汇还做了注释,特别强调“我皇祖皇宗”是指“天照大神与历代天皇”。并说明:“明治23(1890)年,天皇发布了关于教育的敕语(《教育敕语》),这是一份融合了传统国家观和人伦道德的国民道德宣言,列举了忠孝、

博爱、修学、守法、义勇、奉公等道德条目,并表示,天皇愿与国民一起,亲自实践这些道德。《教育敕语》对于从那以后的国民精神的形成起了作用。另外还被翻译成英、德、法、中等各种语言,被广泛地介绍到了海外。”(第 214 页)

被神话的天皇,当然对侵略战争不再负有任何责任。相反,该书对天皇结束战争以及战后现代化建设的作用却予以很高评价。如该书写道:“8 月 9 日,召开御前会议,决定是否接受波茨坦宣言,围绕国体护持,主张接受宣言的东乡茂德外务大臣和主张本土决战的阿南惟几陆军大臣尖锐对立,最后,由昭和天皇圣断决定终止战争,8 月 14 日,日本接受波茨坦宣言。翌日,天皇通过广播发布‘终战诏书’,全日本军同时停止战争,向联合国投降。”(第 253 页)“占领下的皇室与国民自昭和 20(1945)年 9 月以来,昭和天皇连续 11 次访问麦克阿瑟,要求供给日本国民粮食等。昭和 21(1946)年新年,发表‘关于建设新日本的诏书’,对国民进行鼓励。这一诏书开头先回顾了制定五条誓文开始了日本现代化进程的出发点,继而谈到传统,激励国民树立起自信心,自豪地生活。并且,天皇还巡视全国 46 个都道府县,抚慰在战争中疲惫了的国民。”(第 259 页)这显然是以突出强调天皇在停战问题上的英明决断,来为天皇开脱战争罪责。

为了改变皇室的形象,对天皇的各地视察,还专门在第 260 页上设了一个专栏进行解说,并配上天皇头戴安全帽在福冈县三池煤矿视察时的照片,大肆渲染天皇体察民情,平易近人,鼓吹天皇是日本民族的“慈父”,强调日本人是“万世一系”天皇的子孙。

三 《最新日本史》的特点之二 ——歪曲、美化侵华战争和殖民统治

如果说神话天皇还只是鼓吹狭隘的日本民族主义,那么关于战争的描述,在《最新日本史》中却露骨地暴露了作者的军国主义史观。在该书“第四编近代·现代”部分节前的综述中,黑白颠倒地写到:“实现了近代化的日本,希望亚洲近邻各国也都能像日本那样实现近代化,保全独立。(日本)向韩国作了工作,但遇到挫折,反而落到与宗主国清国对立了起来的地步。日本打败清国,迫使清国政府承认朝鲜独立,南下加强了对满洲的统治,加深了与企图进入朝鲜的俄国的对立,最终双方交火。亚洲弱小国家日本在日俄战争中获胜,给世界各地民族独立运动以极大的刺激。”“在这期间,军部抬头,取代了为经济危机和对华外交而搞得焦头烂额的政党政治,诱发了满洲事变,还将战争扩大到日华事变……”(第167页)

从这一简短的文字中,我们可以看到,作者严重歪曲历史事实,把对他国的侵略说成是为了他民族的独立和近代化,其口径与战前国定教科书如出一辙,甚至连措辞都完全是照抄照搬的。

该书还说:

“面对始终不肯放弃炫耀对朝鲜宗主权的清国与一直企图南下的俄国,新生的日本不得不展开独自的外交。(日本)与清国在明治4(1871)年签订‘日清修好条规·通商章程’等。两国间建立了基本对等的关系,但是在琉球问题发生了纠纷。同年,(日本)政府乘废藩置县之际把琉球并入鹿儿岛县,翌年又新设琉球藩,并将琉球国王尚泰列为华族。另外,明治4年(1871年)发生了琉球岛民在台湾遇难事件,对此,清国说台湾岛民有两种,称不服从清国

的岛民是本国统治不及的‘化外之民’，不愿承担责任，为此，明治7年（1874年），政府把西乡从道率军队派遣到台湾实施占领。（台湾出兵）为解决事端，大久保利通亲赴北京交涉，但是日清之间的谈判搁浅。可是，在英国的调停之下，两国达成妥协，清国承认日本出兵属于义举，并同意支付赔款，了结了这一纠纷。为此，明治政府认为琉球归属问题已经解决，明治26年（1879年），便撤消琉球藩，设立冲绳县。（琉球处分）”（第186页）

可以看出，从近代日本对中国的第一次侵略开始，作者就把日本应负的责任推得一干二净。

关于日本出兵中国山东，该书有如下描述：“1925年孙文逝世后，蒋介石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1926年，向军阀统治的北京开始了北伐。1927年占领南京后，放弃国共合作，另一方面，革命军继续进行北伐，在北伐军进入南京城的混乱中，英美日各国的领事馆和侨民遭到革命军袭击，英美军舰炮轰南京。英美要求日本也出兵，但日本拒绝了，并坚持不抵抗。对于接二连三地发生的暴力事件而拒不出兵，日本国内攻击币原外相软弱无能的声浪甚高。”（226页）“田中内阁放弃了对中国不干涉的政策，转而采取象欧美一样，高举保护权益的外交政策。昭和2（1927）年，由于蒋介石的北伐军的急速推进，预料战火将波及山东地方，为保护居住在山东的日本侨民，田中内阁向山东派遣军队。（第一次山东出兵）但是，由于蒋介石败给了北方军阀，北伐中止，日本撤兵。之后，政府立即在东京召集与中国方面有关的外交官、军人，举行东方会议，决定采取积极防卫措施，以保护日本的权益。

“昭和3（1928）年，蒋介石的北伐军重新开始，政府决定第二次出兵山东，负责济南警备，5月进入济南城的北伐军一部发生暴乱，以此为机发生冲突。（济南事件）”

这里，作者歪曲了两个事实。一是东方会议的内容。这次会

议的中心内容是策划把“满蒙”从“中国本土”分离,这在该会议制订的《对华政策纲领》中表达的十分清楚。而所谓的“防卫”与“保护”只不过是侵略意图的掩饰。二是“济南事件”的原因。中国6000余军民遭日军惨杀的济南惨案,是在日本武力阻止蒋介石北伐的意图下发生的,所谓“北伐军一部发生暴乱”,完全是捏造出来的事件的“契机”。

关于九一八事变与炮制伪满洲国,该书描述:“昭和3年(1928年),国民革命军进入北京,北伐宣告成功,美国、英国等承认蒋介石的国民政府,张作霖的儿子张学良继承父业,掌握满洲实权并加入国民政府,为此中国的统一基本上完成。以此为背景,国民政府企图收回日本享有的既得权益,满洲反日运动激化,不断发生日本侨民权益受到损害的事件。”

“对于日益激化的排日、侮日事件,关东军企图用武力,将满洲从中国大陆分离出去。昭和6(1931)年9月,石原莞尔等一部分关东军军官制定计划,在柳条沟附近的铁路轨道上,制造爆炸事件。(柳条沟事变)关东军立即全面展开军事行动,半年占领了整个满洲。若内阁与参谋本部明确表示采取不扩大方针,但是关东军却无视这一方针,继续扩大事态。”“在满洲,关东军很早就大力进行新国家的建立了,昭和7(1932)年3月,高举日、朝、满、蒙、汉等民族的协力的理想(五族协和),宣告满洲国成立,溥仪(清朝末代皇帝宣统)为执政(两年后登基称帝),对承认满洲国一事并不积极的犬养内阁在昭和7(1932)年515事件中崩溃,继而斋藤内阁与满洲国签订日满议定书,正式承认满洲国。”

这里,作者是把中国的统一作为“反日运动”的背景,继而又把“排日、侮日”事件作为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的原因。同时,又把事变的发动与“满洲国”的建立说成是关东军独立策划实施的。事实上,早在19世纪末日本的大陆政策中就已经提出了向中国东北扩

张的国策,而且 1927 年东方会议又明确地提出了将东北从中国分裂出去的方针,这才是九一八事变发生的根本原因。如果说作者把中国的统一视为“反日运动”的背景,那么只能说明,在他看来把东北从中国分裂出去是何等的重要。而这里所说的事变为关东军一手策划实施,只不过是“独走论”的重复,早有人对此进行了剖析与批判,这里不必重复。

关于全面侵华战争,该书描述战争发生的过程说:“昭和 12 年(1937 年)7 月,在北京郊外的卢沟桥附近,日中两国军队突然发生冲突。(卢沟桥事变)近卫内阁提出不扩大方针,在冲突现场也达成了临时停战协定。但是,7 月末,政府为了保护侨民向内地师团发布了动员令,两国军队的冲突扩大了。8 月底战火延伸到上海(第二次上海事变),日本放弃不扩大方针。面对日军增兵,蒋介石发布总动员令,共产党的军队也参加了统一战线,战线扩大到中国各地。(日华事变、日中战争)

“另一方面,近卫内阁在摸索如何能早日停止战争,通过德国出面进行交涉,但是,并没有能扑灭战火。昭和 13(1938)年 1 月,期待着中国出现与日本合作的新政权的出现,近卫首相发表了‘今后不以国民政府为对手’的声明(近卫第一次声明),早期停战已成绝望。

“首都南京陷落后,国民政府迁都至扬子江中游要塞城市武昌、汉口(武汉),又进一步移至内地重庆,在缅甸方面转来的英美军事物资援助下,继续抗战。日军的战线拉得过长,战争进入长期化。”

这里,作者没有特别说明战争发生的原因,但把事变发生后日本派兵的原因说成是保护侨民,事实上,日本政府的派兵声明是在 7 月 11 日发出的,作者故意把它推迟到 7 月末,是为了把通州事件作为派兵的一个理由,为此,该书还在“保护侨民”处加注说明,

“在北京郊外通州,发生了冀东防共自治政府的保安队杀害日本侨民事件。(通州事件)”其实,通州保安队起义,是在日军已经对北平发起全面进攻之后发生的。且不说起义中“杀害”的是怎样的“日本侨民”,仅从时间顺序上看,它与日本政府的派兵也绝无因果关系。而战火又是如何蔓延而导致全面战争的,该书特别加注说明:“在上海发生了中国军队杀害(日本)海军士官的事件(大山中尉事件),日本出兵,两军开战。”于是日本才“放弃不扩大方针”。这种表述的用意十分明确,这就是,日本对战争的发生没有任何责任,是中国的错误导致了战争的扩大。事实上,所谓上海事件,是大山勇夫等擅闯虹桥机场挑衅在先,中国保安队行使防卫权力在后。在八一三战争前一天,日本内阁即已做出了向上海派遣陆军作战的决定。于是有了战争的扩大。

关于南京大屠杀,该书是在注释中这样表述的:“在南京陷落的混乱之中,据说死了很多平民百姓,战后,在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上成了大问题。(南京事件)”(第245页)这里不仅没有使用屠杀字眼,而且把屠杀的事实表述成是“据说”,只是在战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上才“成了大问题”。对此,笔者已经没有必要重复史实,只想强调一点,这就是,作者故意模糊真实与谎言之间的界限,这种作法实际上也正是散布谎言的一种方式。

除了推脱日本侵略中国的历史责任外,该书对日本对亚洲其他国家的侵略责任也推得一干二净,把霸占亚洲殖民地的侵略战争描述成自存自己和解放亚洲的大东亚战争。如该书说:

“日本于12月8日,正式向美国和英国宣战,海军给夏威夷的美军太平洋舰队和马来海域的英国东洋舰队主力以毁灭性的打击,陆军在马来半岛登陆。在开战后,日本立即决定把这场战争命名为大东亚战争,(所谓的太平洋战争)提出战争的目的在于自存自卫和建立东亚新秩序。

“昭和 18 年(1943 年)缅甸和菲律宾宣布独立,印度成立了自由印度临时政府。11 月,东条内阁为了共商建设大东亚新秩序的方针,召集亚洲各区域代表在东京召开大东亚会议,通过了大东亚宣言。”(第 250 页)

在该部分附载了“大东亚宣言”,并在注释中说:“大东亚战争,包括从昭和 12 年(1937 年)开始的日华事变。”接着,该书总结说:“以这一战争为契机,长期以来一直压迫亚洲的欧洲统治急剧崩溃,另外,在日军占领下惨遭巨大战火灾难,从中站立起来的亚洲各民族,经过各自的艰难曲折也都实现了独立。”(第 253 页)

从以上内容可以看出,该书作者是把日本对中国的侵略作为“大东亚战争”的开端,其后对东南亚各国的侵略都是“大东亚战争”的组成部分。作者承认在日军占领下这些国家“惨遭巨大战火灾难”,却回避了日本的殖民统治给这些国家人民造成的远比战火更加严重的灾难。并且,作者在这里强调的是日本给这些国家带来的好处,这就是把它们从欧洲列强统治下解放出来,使亚洲各民族实现了独立。

与“亚洲解放论”相关,该书作者一面从狭隘民族主义立场出发通过神话渲染日本民族的优秀,并暗示优等民族应负起解救劣等民族的重任,从而为侵略战争辩护;一面又要表白日本在民族问题上的公正,把狭隘的民族主义立场掩盖起来。为此,该书作者不惜夸大事实地说:“日本在国际联盟成立之际就提出种族平等的提案,在联盟宪章中写入‘取消对种族、国籍歧视’条例,获得了众多国家的赞同,但是,由于美国、英国等的反对,种族平等案没能得到通过。”(第 225 页)为了自圆其说,该书的作者煞费苦心地找来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时,大量犹太人逃亡到中国,又从中国转向第三国的事例来加以印证,并恬不知耻地说:“尽管这一提案没能通过,但是这一精神在日本却一直被继承了下来。”(248 页)该书第 248 页

还特意设了个“犹太人与日本人”的专栏,专门介绍日本政府在1938年3月,为拯救和保护犹太人,特意制定了《犹太人对策纲要》,“日德意防共协定建立以来,(日本政府)虽然与德意保持友好,但是德国极端的排斥犹太人的做法,与日本多年来一直主张的反对种族歧视精神不相符”。于是日本排除一切艰难险阻,千方百计地保护了犹太人。言外之意,日本对待犹太人尚且如此,对待亚洲其他国家人民当然是慈悲为怀了。顺理成章的结论就是,“大东亚战争”是造福于亚洲各民族的正义战争。

正是抱着“大东亚战争肯定论”的观点,该书流露出对战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对日本战争犯罪审判的极端不满。关于东京审判,作者这样评论:

“东京法庭是麦克阿瑟仿照纽伦堡国际军事法庭条例,制定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条例作为审判基准而建立的。法官和检察官是由美、苏等9个战胜国以及独立前的印度、菲律宾来任命的,日本人只被允许参加辩护律师团。在审判中,战争领导人的个人责任是被作为‘对和平所犯下的罪行’来加以追究的。审判的根据是波茨坦宣言的第10项,当时一般认为‘战犯’是指犯有虐待俘虏、杀害平民百姓等一般的战争犯罪’行为的人。日美联合律师团在审判开始时就提出反对陈述,认为追溯使用新成立的‘对和平所犯下的罪行’这一法理,是不合法的,但被法庭驳回,继续进行审判。在判决时,印度、荷兰等5个国家的法官提出了少数人的意见,其中,印度的帕尔认为事后法追溯是违法的,应该判定全体被告无罪。国际法中从来没有规定过‘对于和平所犯下的罪行’,联合国为将这一国际犯罪立法化,反复研究是不是可以援引纽伦堡法庭条例和审判原则,从法律的角度来加以确认。然而,至今仍然没有正式法典化。参照纽伦堡法庭而成立的东京法庭法理,在日后的国际社会中,仍然还没有确立起来。”(第256页)

对于以上描述,这里不必探究作者否认侵略战争犯罪的意图,仅从国际法理方面来看,这种描述也是站不住脚的。首先,无论是纽伦堡国际法庭还是东京国际法庭,它们所审判的战争犯罪对象本来就没有前例可以援引,而侵略战争犯罪的事实存在以及对这种反人类、反社会罪行进行追究的必要性,并不能因为没有援引而放弃,这是当时国际社会的共识。也正因为如此,东京审判连同纽伦堡审判是现代国际法的一项重要发展,它的充分合理性是不容否定的。另外,该书作者与《新历史教科书》作者不约而同地都以帕尔法官意见书为否定东京审判的一个依据。事实上,帕尔法官并未提出“判定全体被告无罪”,只是对程序和罪行认定提出意见,并指出任何一个国家对另一个国家的侵略都是非法的,都是一种犯罪。

除史实描述和通过这些描述而表现出来的史观问题外,该书还涉及了日本与周边国家的领土主权纠纷问题。该书称:

“关于领土问题,我们不能无视这一现实,我国的固有领土还在不断地受到别国的威胁。北方领土还继续处在俄国的占领下,韩国在主张对岛根县竹岛的所有权,另外,中国等还在主张对冲绳县尖阁群岛的所有权。”(第270页)

这里说的尖岛阁群岛就是中国的钓鱼列岛。钓鱼列岛是中国固有领土,这是中日两国历史文献早已证明了的事实。仅中国国内,就有两本专著论及此事,其中一书还曾被释成日文。日本的著名历史学家井上清先生也早就发表过同样的研究。《最新日本史》作者如果稍知历史常识,就不会特别提出这个问题。但从另外的角度来看,第一,钓鱼列岛问题实际上也是战争遗留问题之一,它的解决与中日两国之间其他战争遗留问题的解决具有共同的前提,这就是日本能否承认并且承担战争责任;第二,钓鱼列岛问题又是一个现实中中日关系中的问题,它的解决与两国特别是日本的

国家战略有密切联系。而《最新日本史》是以日本的领土受到别国威胁的口吻提出这个问题的,因此这种说法的要害就不仅是向高中学生灌输错误的历史知识,并且暗示他们中国对日本的生存有着威胁。

四 《最新日本史》的影响及其危害

综观战后日本教科书“改恶”的历次风波,都是与日本右翼势力狂妄地恢复军事大国的梦想紧密结合在一起的,这次也不例外。自从“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的《新历史教科书》在竞争采用率方面惨遭失败后,日本的右翼极端恐惧,惟恐他们多年来一直苦心经营的教科书攻击因此而一蹶不振,拼命寻找机会卷土重来。而最近短短十余天内连续发生的《最新日本史》被文部科学省审议通过事件、有事法制三法案事件和小泉纯一郎首相再次参拜靖国神社事件,与右翼的活动与影响有着密切联系。从这些事件中可以看到,日本社会缺乏对日本侵略战争责任的反省以及政治倾向加速右转,成为日本政府历史教育政策的支撑。这一背景在本次教科书“改恶”风波中暴露得尤为明显。如1986年《新编日本史》送审本就将“八一三上海事变”写作“在上海发生了杀害海军陆战队士官事件”,鉴于中国等方面的抗议,日本文部省指示将其删除。但是,本次审定时,文部科学省对此却开了放行的绿灯。关于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该书只是在相关的脚注中轻描淡写地一笔带过。原来的《新编日本史》中仅有的一处关于侵华战争的记叙,即“在成为战场的中国各地的人们遭受的苦难是悲惨的,事态很严重”字样,本次则被删除。对于日本侵华战争的提法,该书竟完全采用日本侵华战争期间的国定教科书的口吻,称之为“日华事变”。在“日华事变”和“日中战争”并用时,则煞费苦心地用黑粗体字将“日华事

变’加以突出。

关于保护犹太人的故事则是新的创举,以示日本虽然与德国结盟,但是,对德国法西斯那惨无人道的大屠杀是不赞同的,以此来引出潜台词,即日本是善良的,有理智的,是一贯地反对种族歧视的,所以,日本不会,也不可能进行大屠杀,中国等国家控告和揭发的事实,都是不存在的。

这样的教科书严重地妨碍日本青少年正确认识历史,干扰了日本青少年同亚洲近邻国家青少年的交流,为亚洲乃至世界和平埋下隐患。这样一本严重歪曲史实、宣扬错误史观的教科书如果被采用,将极大地妨碍日本青年对历史的正确认识,后果是十分严重的。不能“以史为鉴”,怎能“面向未来”?这不能不引起中国、韩国、亚洲其他曾遭受过日本侵略国家人民,世界爱好和平人民与日本和平正义人士的高度警惕。

(作者王智新,1952年生,日本宫崎公立大学教授)

(责任编辑:荣维木)